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康綺芬

電話：2692864#506

傳真：2695416

電子信箱：apple111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下營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永字第10210066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00668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「育見愛 祖孫共學趣」活動乙案，請轉知所屬宣導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中華民國102年10月28日弘老總字第1023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乙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永華文化中心管理科



裝

訂

線